

# 宁海县出口文具质量 示范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文件

宁质示范办〔2016〕1号

## 宁海县出口文具质量示范区建设领导小组 关于印发宁海县出口文具质量安全 示范区管理办法的通知

示范区各建设小组成员单位：

《宁海县出口文具质量安全示范区管理办法》已经宁海县出口文具质量示范区建设领导小组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宁海县出口文具质量安全示范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6年6月1日

# 宁海县出口文具质量安全示范区管理办法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规范和推动宁海出口文具质量安全示范区（以下简称“示范区”）工作，提高企业质量主体责任意识，提升出口工业品质量和安全水平，促进宁海地区优势主导产业的转型发展，根据《质检总局关于出口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建设指导意见》（国质检检〔2014〕237号）的规定，特制定本管理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对宁海示范区企业的申报、认定、监督等管理工作。

**第三条** 本办法所指示范区，是指由地方政府主导、部门配合，针对主导产业特色鲜明、质量安全水平高、产业集聚效应明显、自主创新能力较强的区域共同建立的部门联动、功能整合、政策统筹的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域。

**第四条** 宁海出口文具质量安全示范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组织制定示范区的相关规范性文件，组织开展示范区企业的申报、认定及监督管理工作。

## 第二章 申报

**第五条** 企业自愿申请进入示范区，并签署《出口商品质量安全承诺书》（附件1）。

**第六条** 申请进入示范区的企业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 (一) 设立在监管示范区行政区域内独立核算的法人企业；
- (二) 严格遵守《商检法》及其实施条例、国家质检总局的相关

规定，遵守其它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 在日常经营、生产活动中诚实守信，产品质量信誉良好，企业社会信誉度高；

(四) 主导产品属于相关产业，具备一定出口规模，相关产品年出口金额 100 万美元以上或具备相当的生产能力；

(五) 具备自主创新能力，生产工艺先进，相关产品质量稳定，自觉维护市场秩序，两年内没有发生重大进出口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和违法案件。

**第七条** 凡符合本办法第六条所列条件的企业，可向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申请，同时填写《宁海出口文具质量安全示范区企业申请表》（附件 2）。

### 第三章 评估与认定

**第八条** 领导小组办公室收到示范区企业入区申请后，在确认申请材料齐全、完整的情况下组织相关部门成立考核小组对示范区入区企业进行评估和认定（评估要求见附件 3），对符合条件的准予加入示范区。

**第九条** 对符合条件、准予进入示范区的企业，由领导小组办公室通知企业，同时抄送当地政府。

**第十条** 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开展示范区内标杆企业的评定考核工作，选取一定数量的无违法违规记录、信用记录为 A 级、企业规模大的企业为示范区标杆企业。

### 第四章 扶持政策

**第十一条** 示范区建设遵循检验检疫机构与地方政府共建

的原则，积极发挥行业协会作用，实现政府联动，部门协作，资源整合，形成合力，共同推动文具产业发展。

**第十二条** 地方政府和相关部门一起，共同给予示范区相应的配套优惠政策和保障措施。

**第十三条** 检验检疫部门加强对示范区建设工作的指导，在进出口通关、检验监管、标准服务、检测认可、品牌建设、信息咨询、应对技术壁垒等方面予以重点引导、积极支持。对示范区企业优先推荐“宁波市出口质量奖”及“宁海县县长质量奖”、“中国质量诚信企业”等。

**第十四条** 地方政府积极落实出口文具产品质量安全的领导责任，引导和推动进出口企业诚信体系建设，促进区域内出口文具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的持续提升和产业的健康发展。

## 第五章 监督管理

**第十五条** 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对示范区内企业实施监督管理，按照宁海出口文具质量安全企业评定要求对示范区内企业实施日常监督抽查和年度监督检查，对示范区及示范区企业提出相关意见，必要时实施调整。

**第十六条** 领导小组办公室根据对示范区内企业的监管情况实施动态调整机制，包括暂停示范区企业标杆称号、暂停或取消示范区企业资格等。

**第十七条** 企业发生以下情形的，将根据其影响程度予以暂停直至取消示范区企业称号。

(一) 暂停情形：

1. 违反检验检疫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并造成一定影响的；
2. 连续发生两次以上因企业自身原因造成出口产品被国外通报、召回或退货，并造成一定影响的；
3. 企业存在偏离监管示范区企业评定要求的情形；
4. 最近一年出口金额少于 100 万美元的。

(二) 取消情形：

1. 违反检验检疫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并造成严重后果的；
2. 连续发生三次以上因企业自身原因造成出口产品被国外通报、召回或退货，并造成恶劣影响的；
3. 不接受监督管理，不履行产品质量安全职责的；
4. 企业根据自身发展情况，主动退出监管示范区的；
5. 其他严重影响监管示范区健康发展的行为。

第十八条 对暂停监管示范区称号企业，在相关影响消除后，经重新评定符合条件的，可予以恢复。对调整出监管示范区的企业，一年内不得重新申请加入。

第十九条 对暂停以及调整出监管示范区的企业将不再享受相关扶持政策。

## 第六章 档案管理

第二十条 对示范区企业建立企业及产品的信息化档案或纸质档案，档案应包括以下资料：

- (一) 《宁海出口文具质量安全示范区企业申请表》；

- (二) 《出口商品质量安全承诺书》;
- (三) 《宁海出口文具质量安全示范区企业评定表》;
- (四) 日常监管记录;
- (五) 其他相关资料。

## 第七章 附则

第二十一条 本管理办法由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

第二十二条 本管理办法自 6 月 15 日起试行。

- 附件：1. 《出口商品质量安全承诺书》
2. 《宁海出口文具质量安全示范区企业申请表》
3. 《宁海出口文具质量安全示范区企业评定表》

附件 1

出口商品质量安全承诺书

宁波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诚信守法、质量第一”是企业的立业与发展之本。本企业作为产品质量的第一责任人，郑重承诺：

- 一、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检验检疫规章的有关规定，诚信生产、诚信经营；
- 二、出口产品符合进口国(地区)技术法规、标准等相关要求；
- 三、建立有效运行的质量管理体系，能满足出厂检验要求的检测设施和经培训合格的厂检员；
- 四、出口产品投入生产前均经过设计确认，未通过设计确认的产品不投入生产；
- 五、加强出口产品主要原材料、关键部件质量安全的控制；
- 六、发现生产能力、质控体系不能确保生产合格产品，自愿暂停出口；
- 七、发现出口产品存在可能造成人身伤害和财产安全的质量隐患时，及时向所在地检验检疫机构报告，并告知进口商停止销售，召回产品；
- 八、如有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自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和相应的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

法人代表：

年 月 日

(本承诺书一式两份，检验检疫机构、企业各存一份)

## 附件 2

### 宁海出口文具质量安全示范区企业申请表

企业名称（盖章）：

申请日期：

法人代表			电话	
企业地址			传真	
主要产品			主要贸易国别	
近两年总产值	年产值 年产量	万元，其中出口总值 万元，其中出口总值	万元	万元
自主品牌名称		上年自主品牌出口金额	万美元	
分类管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一类, <input type="checkbox"/> 二类, <input type="checkbox"/> 三类, <input type="checkbox"/> 四类			
质量管理体系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获得认证情况: )			
随附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产品质量安全型式试验合格证书或报告及相关的认证证书; <input type="checkbox"/> 质量管理体系及其他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的基本信息: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企业生产规模和产品质量情况(包括客户反映及退货情况)介绍,主要质量检验人员资料,企业平面图,企业自主品牌介绍,企业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介绍; <input type="checkbox"/> 近年来企业及产品所获得的各项荣誉(复印件或照片);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出口产品的生产工艺及流程图。			
企业自我承诺: 我企业自愿申请加入宁海出口文具质量安全示范区,保证遵守检验检疫法律法规、示范区的相关规章制度,提供的申请资料真实、准确,并积极配合检验检疫部门做好相关工作。 企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宁海出口文具质量安全示范区建设领导小组意见:				
日期: (盖章)				

### 附件 3

### 宁海出口文具质量安全示范区企业评定表

申报示范区企业名称：

评定日期：

序号	项目	评定内容	评定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	企业性质	设立在示范区行政区域内独立核算的法人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	企业信用	2.1 严格遵守《商检法》及其实施条例、国家质检总局的相关规定，遵守其它法律法规的规定，无违法违规行为；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2 在日常经营、生产活动中诚实守信，自觉维护市场秩序，产品质量信誉良好，企业社会信誉度高；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	企业规模	2.3 承担安全生产、劳动保障、环境保护等社会责任。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1 主导产品属于出口文具产业； 3.2 相关产品年进出口贸易额 100 万美元以上或具备相当的生产力；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3 具有自主品牌。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 企业能力	4.1 建立质量管理体系并全面有效实施；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2 具备达到产品要求和可持续发展所需的生产条件(包括环境设施、生产设备、检测设备、人员能力等)；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3 对产品实现过程进行有效控制并持续改进；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4 具备一定的自主创新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5 产品质量稳定，两年内未发生重大进出口产品质量安全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评价说明	以上各项评估内容：不符合项超过3项，或一般符合与不符合项共计超过5项，则视为评定不合格。	
总体评价		

---

抄送：示范区建设小组组长、副组长。

---

宁海县出口文具质量示范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6年6月15日印发

---

